

证券代码：002311

证券简称：海大集团

公告编号：2025-022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深入贯彻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的“要活跃资本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及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出的“要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着力稳市场、稳信心”的重要指示精神，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大集团”、“公司”）为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推动资本市场稳定发展，公司制定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3月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推动“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现针对行动方案相关举措进展说明如下：

一、锚定战略目标，夯实主业根基，实现可持续增长

公司在聚焦农牧业主航道的征程中有着清晰的战略规划：饲料业务作为第一核心业务，追求核心能力建设及规模扩张，进一步加快海外饲料业务的拓展驱动公司持续增长。种苗、动保业务作为第二核心业务，是所有动物集约化养殖的基础，公司将投入更大的资源和努力，占领技术和产业的制高点。另外正在尝试的轻资产养猪模式和工厂化养虾，这两个养殖业务必须在具有独特竞争力或核心竞争力的前提下扩展规模，将成为未来的主营业务之一。

2024年，公司国内、海外饲料销量均创新高，实现饲料销量约 2,652 万吨（含内部养殖耗用量约 210 万吨），同比增长约 9%，市占率进一步提升。海外地区饲料销量约 236 万吨，同比增长约 40%，产品毛利率稳步提升，盈利能力进一步增强。

未来，公司将坚定不移向短期 2025 年 300 万吨以上外销增量、中期 2030 年

达到 5,150 万吨销售总量的战略目标迈进，国内将紧紧把握养殖业、饲料业巨大的市场容量、养殖模式和消费需求变革的机遇，持续稳定扩大国内市场份额；同时参考公司在国内经过长期、激烈、多维竞争锤炼与检验的发展范式，为海外销量快速增长提供动力支撑。

二、持续研发投入，增强核心竞争力

2024 年，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技术投入，通过科技研发驱动产品优化升级，紧贴当前市场对养殖产品绿色、环保、健康的需求实现产品创新升级，陆续推出功能料、保健料、酶制剂等各类创新产品，将动保产品与饲料合二为一，持续提升为养殖户保驾护航的能力。

依托全球领先的种苗研发技术和良种资源储备，公司自主研发的水产种苗基本覆盖主要经济品种，率先构建育繁推一体化的水产育种体系。2024 年，公司培育了凡纳滨对虾“海景洲 1 号”、杂交黄颡鱼“百雄 1 号”、草鱼“沪苏 1 号”3 个国家水产新品种。至此，公司拥有的国家水产新品种数量已增至 9 个，为推进水产种业振兴、水产养殖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种源保障。

未来，公司将继续发挥优势，加大技术研发投入，通过科技创新，助力产业振兴，促进全球农业的可持续发展。

三、完善治理结构，提升信息披露质量

公司致力于夯实治理基础，提升规范运作水平。2024 年，为提高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及时、妥善处理各类舆情对公司股价、公司商业信誉及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的影响，公司制定了《舆情管理制度》，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秉承高质量信息披露的理念，始终坚持“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原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自上市以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信息披露评价中连续十四年获得 A 级。未来，公司将继续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不断优化信息披露工作全流程，持续提升高质量信息披露，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筑牢公司高质量发展基石。

四、持续稳定现金分红回馈投资者，提升公司投资价值

公司在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的同时高度重视保护投资者权益，坚持每年现金分红，利用股份回购、现金分红等利润分配方式回馈投资者，增强投资者的获得感。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和长期价值的高度认可，为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增强投资者信心，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裁薛华先生提议对公司 2024 年度的利润进行分红。

2025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扣除已回购股份的总股本（即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可参与分配股本数量）”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1.00元（含税），拟派发现金总额不超过母公司2024年12月31日可供股东分配利润，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预计派发的现金分红金额占2024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0.63%。此外，为进一步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认同感和信心，公司于2024年12月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切实提升公司的投资价值，增强投资者回报。

公司将持续倡导并实施“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相关举措，聚焦农牧业主业，加大研发投入和创新力度，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强化公司信息披露基础，加大现金分红强化投资者回报，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特此公告。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